附件

2024年广东省政府债券柜台业务

承办银行申请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机构全称（加盖公章）： | |
| 分销意愿 | 2024年广东省政府债券柜台发行意愿分销金额： 亿元 |
| 债市能力 | 2023年记账式附息国债在广东省内柜台实际分销量： 亿元 |
| 2023年各省市地方债柜台实际分销量： 亿元 |
| 2023年国家开发银行金融债在广东省内柜台实际分销量： 亿元 |
| 服务水平 | 总机构是否在广东省：是（ ）否（ ） |
| 关于广东省政府债券柜台发行业务的宣传推广渠道：  门户网站（）营业网点（）网银和手机银行（）主流新闻媒体（）  主流网站（）资讯类APP（）微信微博（）  其他（请填列）： |
| 在广东省内开办柜台业务的营业网点数量：（ ）个 |
| 联系方式 | 联系部门： |
| 联系人姓名： 职务： |
| 联系人办公电话： 手机： 传真： |
| 通讯地址： 邮编： 邮箱： |

注：1.本表加盖总机构（或被授权分支机构）公章有效，由分支机构申请的，需提供总机构授权委托书原件；

2.广东省政府债券柜台发行意愿分销金额是指，广东省财政厅2024年5月柜台发行时你行意愿分销金额（千万元整数倍，本次柜台发行对应债券初步计划为5年期专项债券）；

3.本表所指“广东省”均包含深圳市。